

城市人

李憶君著

李憶著

城市人

學人

1338.
860
L
M1076

城市人

李憶蒼著

有版權



究翻印

出版：學人出版社有限公司

86, Jalan Midah Barat,
560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承印：益新印務有限公司

Percetakan Advanco Sdn. Bhd.

23, Jalan Segambut Selatan,
51200 Kuala Lumpur.

Tel: 6269211, 6263206.

初版：一九八六年五月

訂價：馬幣五元正

開始，在華商報闢專欄，撰寫「漫不經心」短小精悍具諷刺性的雜文。除此先後在星洲日報，馬來亞通報，新潮，風采，熱門等報章及雜誌寫專欄。

一九八一年，曾受邀出席在新加坡舉行之「馬新港台區域女作家研討會」，在大會上發表「馬來西亞女作家的文學地位」論文。

已經出版的著作計有：散文集「去日苦多」，小說集「女人」，雜文集「漫不經心」及「城市人」等。作品亦被收入「馬華當代小說選」、「馬華當代散文選」等。

作者簡介

李憶蒼，馬來西亞公民。一九五二年出生於檳城，祖籍廣東文昌，現專事寫作。

在十七歲的中學時代即開始寫作。以溫柔婉約的文筆寫抒情散文。由於生活圈子所限，加上正處在成長的青春期的感情豐富，迷失易感，故此在那個時期的散文，真正喜悅的成份很少。優點是真情流露，缺點也正是真情流露至泛濫。散文集「去日苦多」就是那個時期的作品。

十九歲開始嘗試寫小說。之後小說創作一直不輟。主題多以探索各階層人物的內心狀態。在南洋商報小說版上連載的小說「城市人故事系列」，便是以一種探索的旨意來討論，這現代社會城市中，男女情與慾及婚姻困境的種種錯綜複雜的問題為主的系列小說。

自一九七八年起，以尖銳敏感的筆觸，撰寫諷刺人生，揭開現實社會種種病象的雜文。也是這一年

史迪，他就曾幫助過我如何去認識他，如何去着手寫他。而另一些「自覺」得是被我寫上的朋友，也都能很不以慍笑嘻嘻的跑來對我說：「原來我是一個這樣的人，哈哈。」

如果讀者中有寫作經驗的，他就會明白，一個寫作者不管他寫的是如何真實的題材，都不可能原原本本的一拼搬上去的。他必需要作一番取捨。故此，一個男人中很可能是無數個男人；一個女人中也可能代表着無數個女人。我之所以強調這一點，無非是想說明，在這個城市里，每一個人都代表着某一種典型。最完美的人也免不了有缺點；最惡劣的人也有其可取之處——世上並無十全十美的人，同樣的，也沒有十惡不赦的壞人。

我對人是充滿了信心的，對這個社會亦沒有失望。

這一本書能順利的出版，第一個要感謝的人便是我的先生。他不但是一个最愛我的人，也同時是一個最幫助我的人。這包括了對我寫作上的關懷與鼓勵。其次是洪古先生，謝謝他為我設計的封面。

一九八六年五月二日

序

搜集在這本集子里的，原是兩個專欄。分別在新潮及熱門雜誌上發表。「十個男人」和「十個女人」在新潮。「城市人」在熱門。大約是在八一年至八三年初之間寫的。以「城市人」作為書名，是因為概刮起內容來比兩個「十個」更為貼切。雖然是兩個發表在不同雜誌上的專欄，但均以城市人物為主。故此我把兩個專欄合在一起出版。

生活在城市里，我一直覺得單是寫人物，就有取之不盡之感。當我描寫一個人的時候，在感覺上並不只是「一個」人，而是有無數個人。雖然人的性格絕無完全相同的，却也能以一個而代表某一種典型的人。我的用意是希望讀者能從另一個角度去看我筆下的這些人物，從而發現在他們身邊的那些各式各樣的人，好的或壞的——其實，這個社會上並無一個真正的壞人。這是我寫這系列專欄以來所體會出來的一點，這真是一個美好的經驗，也因此而使我對這個社會更充滿了信心，更樂觀。

當然，這也不全是百利而無一弊的。起碼在私底下，我也覺得很有出賣朋友之嫌，這一點是我一直很深以為疚的。幸好，我並沒有因此而得罪了人。就如「十個男人」中的其一：

目錄

十個男人

序

1

裝瘋扮傻的男人

5

充滿神采的男人

9

出類拔萃

13

溫情又忠厚的男人

17

城市男人

23

自尊心

29

吃豆腐的男人

35

鮮花贈美人

41

過眼雲煙

47

沒有良知的男人

51

十個女人

愛與書爲伴的女人

尚欠一點點

怨天尤人的女人

問情爲何物

快樂的女人

知足的女人

沒邏輯的女人

挑剔的女人

看不起男人的女人

敬業的女人

111 105 99 93 87 83 77 71 65 59

城市人

中年女人的夢
寂寞又煩惱
小人物
名譽
張某之妻
不要相信
快樂
逆流涉水
同性戀者
情婦

155151147143 139135131127123119

十個男人



裝瘋扮傻的男人

雖然裝瘋吹牛，出口狂妄出了名。但眼光寬闊，又另具一格。聽他發偉論，只要好好用自己的腦筋去分析，過濾，其間不乏真道理。

看起來，他瘋是瘋到恰到好處的。

有一個男人，獨資辦一家報紙。除了「家財宏厚」之外，大概也很有一點勢力。經常誇自己的報紙為「敢作敢為」的人民喉舌。管你閣下是什麼達官貴人，一不順眼，就來個手起「筆」落，挖你個遍體鱗傷。可能還要馬上「身價大跌」。既然是達官貴人，就算在社會名望不居榜首，至少也是個「有頭有臉」的人。那有不對自己的名譽緊張的道理？且別管他的報紙能銷多少份，但總歸是報紙上跑出來的東西，受影響還是有的。所謂「人貴自重」，我不相信被挖的達官貴人會不跺足跳腳，緊張萬分。

但至始至終，此人依舊洋洋自得，高枕無憂。內情不為人知，自然要耐人尋味。我們又且別管

他專門挖人隱私，造不造化，他却是永遠樂不可支的。有時心花怒放之餘，也會裝瘋，發發牙癢。謂天下之所謂智者其實也不過如此。又說某政黨打着個什麼「華人經濟」的招牌，其實並不見得有多高明。如果是智者就不會愚蠢到連人民的政治意識也低估了。以為「民族前途」四個字是十拿九穩的政治武器。其間的騙局，一目瞭然。華人的經濟前途根本不用靠這一批政客來領導向前。大量收權股權只是一個陰謀，而不真的能顯示他們對華人的經濟前途有所貢獻或有什麼躍前的曙光。

此人說話，口若懸河。從純經濟學到政治觀點，說來頭頭是道。如果聽者不在聽後，而回去疊高枕頭好好再三思量的話，很容易就會照單全收（其實大多數的時候，都會當場就接受其論調），經過一番詳細的過濾以後，你會發現他這個人的說話技巧已達登峰造極的地步。

第一次見面，他問：「妳是幹什麼的？是不是寫東西的？」

忽如其來的一問，又問得那麼直接了當，一時也不知該如何作答。想來想去，結果還是硬着頭皮點頭。

「寫些什麼東西？文藝的？」

唯有又點頭。

「錯錯錯。」他大搖其首，又嘆息，寄以無限同情的口吻說：「最沒出息莫過於寫作，妳還寫文藝這種東西。年輕人，我告訴你，如果非拿筆不可，就應該寫罵人的文章，有什麼不平，就大胆

的寫出來。管他天皇勢力之下，寫出來，自然有代價，最起碼可以引起共鳴。寫文藝，婆婆媽媽的終日無病呻吟有什麼屁用？」

一聽之下，感動莫名，但回心一想，在下是什麼東西？別說天皇勢力之下，就連一句不中聽一點的寫了出來，也要被人罵上三天三夜。最主要的是在下無勢。莫說達官貴人得罪不得，就連一個三流的小女人，也不能寫她一字半言不好之處。所謂神鬼怕惡人，後果不堪設想。他老兄是個有辦法之人，這到底是不同說法的。但這些苦衷，又怎能說得出口，又怎能期望他能够了解？

唯有笑而不答。

一回頭，身邊有人說：「別去理他，這個人是瘋子。」

過了一些時候，他又請吃飯，就在他自己的酒樓裏開席，侍女以快速度擺好碗筷、醬油、辣椒、花生之類，然後又盛菜才退下。他左看右瞧，看了一分鐘，忽然招手說：「小妹，過來一下。」喚着小妹的女孩莫名其妙的上前，他指着那兩小碟的醬油說：「醬油只是用來沾東西吃的，妳倒這麼多，怎用得完？這是浪費，以後不要放那麼多。」

我看在眼裏，笑在心上。

他馬上說：「別小看只是這一點點的醬油，積少成多，是一個大數目呢。」態度自若，一派經濟學家的態度，真教妳看得刻骨銘心。相形之下，難怪我等活了半輩子依舊兩袖清風。如照他老兄

的人生哲學，我等活該窮死一世的。第一：執迷不悟。到了今時今日，依舊在寫那些撈什子的什麼文藝作品，終日無病呻吟，與現實社會脫節。第二：不識時務。永遠只懂得在默默的做「清醒的痛苦人」，於事無補；留戀人生，又無駭世之作，語不驚人。天呵，真是做什麼屁人！

比起這個經常裝瘋的所謂「生意人」，我們有什麼用，你聽聽他說：

「××專門收購別人的東西，叫他來買我的報紙吧，五個手指頭。」

我忙在心里一五一十，五個手指頭是多少？莫非是五百萬？

「沒有五百萬，我怎會賣給他？」他施施然。

果然是出價五百萬，瘋啦。

然後他說：我的報紙，每一版都是廣告，你去替我算一算，一年可賺多少萬？每版都是廣告，真是瘋了！

後來才知道，此人是專門裝瘋，把氣派弄大。說話口不擇言，你明天見着他，說過的已完全不當一回事。

當然，認識此君是一個收穫。雖然裝瘋吹牛，出口狂妄出了名。但眼光寬闊，又另具一格。聽他發偉論，只要好好用自己的腦袋去分析，過濾，其間不乏真道理。

看來看去，他瘋是瘋到恰到好處的。